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天津濱海泰達物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Tianjin Binhai Teda Logistics (Group)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48)

盈利警告
內幕消息
有關計提減值撥備的公告
及
會計政策變更

本公告乃由本公司根據 GEM 上市規則第 17.10 條之規定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 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而刊發。

董事會謹此通知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本集團未經審核管理賬目作出之初步評估，在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後，出於謹慎性原則，本集團將計提減值撥備，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全年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較去年同期可能會錄得下降約 90%。

同時，本公司擬變更會計政策，對投資性房地產的計量方式由成本法計量改為按公允價值計量。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告乃由天津濱海泰達物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GEM 證券上市規則（「GEM 上市規則」）第 17.10 條之規定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 GEM 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本集團未經審核管理賬目作出之初步評估，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止全年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較去年同期可能會錄得下降約 90%。董事會認為造成公司業績大幅下滑的主要因為本公司對貿易應收款項計提了減值撥備。

計提減值撥備

一、 綜合減值撥備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布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該準則」）已於 2018 年 1 月 1 日開始的年度生效。

根據該準則，本公司對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進行了全面的評估，對債務人過往的回款情況、賬齡及債務人的財務狀況等進行了綜合考量，本公司擬計提綜合減值撥備約人民幣 2,042.5 萬元，預計將減少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人民幣 2,042.5 萬元。

二、 聯合特鋼預付款減值撥備

茲提述本公司二零一八年九月十八日之公告及補充公告（統稱「該公告」），內容有關債務人潛在違約風險之內幕消息。除文義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渤鋼系企業重整案第二次債權人會議在最高人民法院全國企業破產重整案件信息網以網路會議形式召開，並審議通過了《重整計劃》。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天津第二中級人民法院和天津市高級人民法院裁定批准渤鋼系企業《重整計劃》，終止天津冶金集團有限公司（含聯合特鋼）等企業重整程式。

根據《重整計劃》，渤鋼系企業採用“出售式重整”模式，並將於重整後一分為二，分別重組為“鋼鐵資產平臺（新渤鋼）”和“非鋼資產平臺（老渤鋼）”。以下為根據《重整計劃》清償債權的條款：

- (i) 每一家普通債權中人民幣 50 萬元或以下的債權部分由鋼鐵資產平臺（新渤鋼）在《重整計劃》獲得法院裁定批准之日起 6 個月內以現金方式一次性全額清償。

- (ii) 普通債權超過 50 萬元以上的債權部分將按照 52%:48%的比例分別在鋼鐵資產平臺（新渤鋼）通過債轉股予以清償、在非鋼資產平臺（老渤鋼）通過信託收益權份額予以清償。

出於謹慎性原則，本公司擬對聯合特鋼預付款計提減值撥備約人民幣 2,060.3 萬元，預計將減少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人民幣 2,060.3 萬元。

會計政策變更

為更客觀地體現本公司資產價值，本公司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 40 號：投資性房地產》，對投資性房地產的計量方式由成本法改為按照公允價值計量，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執行，並對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的期初資料進行追溯調整（「該調整」），該調整預計將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全年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增加約人民幣 307.6 萬元。

該調整預計還將對以下項目產生影響：

1. 投資性房地產公允價值累計增加約人民幣 23,613.6 萬元；及
2. 遞延所得稅負債增加約人民幣 5,792.3 萬元。

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 2017 年 1 月 1 日)

單位：人民幣千元

	調整前 (根據已發佈的 2016 年財務報表)	調整數	調整後
投資性房地產	70,564	215,636	286,200
遞延所得稅負債	-	52,798	52,798
保留溢利	387,156	88,840	475,996

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人民幣千元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 重述後的餘額	調整數	調整後
投資性房地產	286,200	16,400	302,600
遞延所得稅負債	52,798	4,101	56,899

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 2018 年 1 月 1 日)

單位：人民幣千元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 重述後的餘額	調整數	調整後
保留溢利	475,994	27,852	503,846

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人民幣千元

	自 2018 年 1 月 1 日 重述後的餘額	調整數	調整後
投資性房地產	302,600	4,100	306,700
遞延所得稅負債	56,899	1,024	57,923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參考當前所得資料（包括本集團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作出之初步評估作出，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確認或審閱，亦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之全年業績工作仍在進行中，並取決於其後的必要調整。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經審核全年業績將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刊發。敬請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留意本集團將予刊發之有關全年業績。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天津濱海泰達物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楊衛紅

中國，天津
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楊衛紅先生；非執行董事彭渤女士、謝其潤小姐、楊小平先生及鄭宇嬰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程新生先生、羅文鈺先生、彭作文先生及周自盛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 GEM 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之日起七天於 GEM 網站 www.hkgem.com 「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刊載。本公告亦將登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tbtl.cn。

*僅供識別